

# 济宁市兖州区交通运输局文件

兖交运〔2020〕8号

## 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交通运输系统 2020 年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各科室，各交通运输企业：

现将《济宁市兖州区交通运输系统 2020 年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宁市兖州区交通运输局

2020年9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济宁市兖州区交通运输系统 2020 年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

为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全面完成国家、省、市、区下达的各项攻坚任务目标，结合我区交通运输系统当前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攻坚目标

**蓝天目标:**10-12 月 PM<sub>2.5</sub> 浓度要达到 59 微克/立方米以下，优良天数达到 59 天以上，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 66.0% 以上；力争 2020 年 PM<sub>2.5</sub>、PM<sub>10</sub>、SO<sub>2</sub>、NO<sub>2</sub>、O<sub>3</sub> 年均浓度分别不高于 53、88、17、36、186 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 66% 重度以上污染天数不超过 10 天。

**碧水目标:**全区 6 个国控、市控断面全部达到上级考核要求，全面完成省考市任务目标。

**净土目标:**全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1% 以上；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不低于 90%。力争全区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全部纳入集中处置；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不低于 90%。

**环保督察整改目标:**全面完成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意见确定的任务目标。

## 二、攻坚时限

9 月 28 日至 12 月 31 日

## 三、重点任务

(一) 提高移动源污染防治水平。年底前确保完成济宁市

下达的 1086 辆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淘汰任务，对纳入淘汰范围的车辆，营运手续不予办理变更、检验及转移登记。做好淘汰车辆营运手续注销和《道路运输证》信息查询统计工作。

（二）严格控制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作业。在北环城路以南，泗河西岸以西，大安河以东，丰亮西路一大禹南路一南环城路一日兰高速一线以北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止使用区域内的交通建设工程，禁止使用国二(II)及以下排放标准的工程机械，应急抢险救灾工程不受禁用限制。全区范围内所有交通建设工程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必须登记注册，取得环保标牌，无环保标牌的施工企业不得使用；对违规使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列入失信清单。

（三）强化在用车超标排放联合执法检查。推进治超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严格实施“一超四罚”。

配合其他部门做好：

1. 严厉打击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基本消除柴油车排气口冒黑烟现象；

2. 在物流园区、工业园区、货物集散地、公共交通场站等车辆集中停放地，以及物流货运、工矿企业、长途客运、环卫、邮政、旅游、维修等重点单位，入户检查、路检路查等联合执法检查工作；

3. 在车辆停放较集中的重点单位、用车大户企业，以及主要物流通道、施工工地、沿河港口等区域油品使用环节，在具备条件的情况下，从柴油货车油箱、尿素箱抽取样品进行监督

检查；

4. 加大对炼油厂、储油库、加油（气）站和企业自备油库的抽查频次，不定期开展除无证无照经营的黑加油站点、流动加油罐车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生产销售不合格油品行为。

（四）推广应用新能源车辆。年底前，城市建成区新增和更新轻型物流配送车辆中，新能源车辆和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清洁能源车辆的比例达到 80%，新增和更新的公交车中新能源车辆比例达到 70%，城区新增巡游出租车中新能源车辆比例达到 90%。

（五）强化施工扬尘污染管控。建立交通建设工程工地扬尘管控清单，土石方开挖施工落实抑尘措施，全面落实《市直部门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导则》各项措施，确保在线监测设施稳定运行，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达不到标准的依法实施停工整治。将扬尘管理工作不到位不良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信用管理体系，情节严重的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

（六）强化道路扬尘污染治理。加强县乡及农村道路深度保洁工作，大力推进道路清扫保洁机械化作业，提高道路机械化清扫和洒水比例。联合其他部门加强渣土车辆管控，严格落实渣土运输车辆全密闭化措施，规范渣土运输车辆通行的时间和路线，提倡“阳光运输”，对不符合要求上路行驶的按上限处罚并取消渣土运输资格。

####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区交通运输系统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领导小组，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严格

落实各项工作措施。针对具体工作任务，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办法，明确本领域和本职责范围内的工作任务、目标要求及相关责任，并采取切实有力的措施抓好工作落实。

（二）严格工作制度。各责任领导对所分管的各项管控工作负全责，要亲自带队组织人员开展每周不少于 3 次的督导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剖析原因，提出整改建议及下步工作打算，能现场处理的要现场处理。

（三）及时上报工作进度。要求各责任人每周五上午 10 点前，将所承担的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上报局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办公室（610 房间）。

- 附件：1. 兖州区交通运输系统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  
          领导小组名单
2. 交通运输系统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任务清单
3. 交通运输系统“四减四增”任务分工

2020 年 9 月 30 日

附件 1:

## 兖州区交通运输系统 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领导小组

- 组 长:** 孙 笋 区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局长
- 副组长:** 王 军 区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 徐 博 区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 闫庆章 区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邮政局局长
- 成 员:** 陈 亮 区邮政业服务中心（县乡公路服务中心）  
主任、邮政局副局长
- 王学庆 区交通运输局路政巡查中队中队长
- 王 健 区交通运输局办公室主任兼财审科科长
- 吴同奎 区公路运输管理所所长
- 朱春燕 区交通运输局路政科副科长
- 张 涛 区新兖交通运输管理所所长
- 邱昭伟 区兴隆庄交通运输管理所所长
- 李 波 区大安交通运输管理所所长
- 白海林 区新驿交通运输管理所所长、交通监察  
大队负责人
- 张国庆 区交通运输局线路管理所所长
- 程佑祥 区交通运输局汽修管理所所长
- 穆保国 区公共汽车公司经理
- 马 建 兖州汽车站站长

附件 2:

## 交通运输系统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任务清单

序号	攻坚任务	目标要求	完成时限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人
1	柴油货车淘汰	完成 1086 辆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淘汰任务。	12 月 31 日	王军	运管所	吴同奎
2	强化在用车超标排放联合执法检查	推进治超联合常态化、制度化、严厉打击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	12 月 31 日	徐博	交通监察大队	白海林
3	严格控制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作业	在北环城路以南, 洒河西岸以西, 大安河以东, 丰究西路一大禹南路一南环城路一日兰高速一线以北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止使用区域内的交通建设工程, 禁止使用国二(II)及以下排放标准的工程机械。	12 月 31 日	王军	县乡公路服务中心	陈亮
4	加强油品监控	对加油站、储油库、营运油罐车油气回收设施安装、运行情况进行检查。严厉打击生产销售不合格油品行为。	12 月 31 日	徐博	交通监察大队	白海林
5	提升施工扬尘防治水平	建立交通建设工程工地扬尘管控清单, 土石方开挖施工落实抑尘措施。将扬尘管理工作不到位不良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信用管理体系, 情节严重的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	12 月 31 日	徐博	交通监察大队	白海林

序号	攻坚任务	目标要求	完成时限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人
6	强化道路扬尘污染治理	加强县乡及农村道路深度保洁工作，大力推进道路清扫保洁机械化作业，提高道路机械化清扫和洒水比例。	12月31日	王军	路政巡查中队	王学庆
7	加强渣土车辆管控	严格落实渣土运输车辆全密闭化措施，规范渣土运输车辆通行的时间和路线，提倡“阳光运输”。	12月31日	徐博	交通监察大队	白海林

附件 3:

## 交通运输系统“四减四增”任务分工

任务目标		任务内容	责任领导	责任部门	责任人
运输结构调整	提升铁路运能	加快铁路专用线建设。到 2020 年，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大型工矿企业和新建物流园区，原则上修建铁路专用线。	王军	路政科	朱春艳
		提升铁路货运服务水平。加快鲁南高铁济宁段项目建设。更新铁路货场老旧设备，提升铁路货运服务水平。贯彻落实国家、省的运价调整机制和空箱、空车回空向运价优惠政策；按照中央、省有关文件政策减少铁路两端短驳环节，规范短驳服务收费行为，降低短驳成本。完善城市内铁路货场周边限行区域车辆通行政策。推进铁路、港口及大型生产企业加强合作，签订运量运能互保协议。优化铁路货运受理方式，简化受理环节，推广上门服务、线上受理等模式，优先保障煤炭、钢铁、粮食等大宗货物及集装箱运力供给。推进铁路、港口及大型生产企业加强合作，共同开发铁路货运班列、点到点货运列车、大宗货物直达列车等多频次、多样化班列产品，构建快捷货运班列网络。	闫庆章	邮政业服务中心	陈亮
		推进重点企业大宗货物向铁路转移。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具有铁路专用线的重点工矿企业、物流园区，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达到 80% 以上。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以下的工矿企业、物流园区，鼓励采取共建共用铁路专用线、新能源车辆或清洁能源车辆的集疏运方式。运输距离在 400 公里以上且计划性较强的煤炭、矿石、石油、天然气等大宗货物基本转为铁路、水路运输。	王军	路政科	朱春艳

任务目标		任务内容	责任领导	责任部门	责任人
运输结构调整	提升公路货物运输效率	提升公路货物运输效率，积极对上协调，解决无车承运人等新业态的营业许可办理问题。	王军	运管所	吴同奎
	加强公路货运治理	强化联合治超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工作要求，按照联合执法流程开展执法工作，强化治超目标任务考核、责任追究和奖惩制度，建立联合治超长效机制。2020 年底前，全面实施高速公路收费站入口称重检测。高速公路货运车辆平均违法超限超载率不超过 0.5%。	徐博	交通监察大队	白海林
		加强柴油货车监管。严格执行全省促进国三营运柴油货车淘汰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全力推进任务指标下达后的淘汰工作。调整完善公路超限检测站布局，完善路面执法网络，加强普通公路、高速公路、货运源头等区域在用柴油货车的联合执法检查。保持交通领域黑恶势力严打态势，集中破获一批为超限超载货车非法“带路”的典型案件。做好外省入鲁不符合排放标准重型柴油货车劝返、查缉工作。推进全省黑烟车抓拍系统建设，增加系统覆盖面，织密管控网络。	徐博	交通监察大队	白海林
		推广应用新能源车辆。加快淘汰不合规的城市配送车辆，支持新能源城市配送车辆优先上牌、简化办证程序。积极推进普通国省道沿线充电站（桩）设施建设 2020 年底前，城市建成区新增和更新轻型物流配送车辆中，新能源车辆和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清洁能源车辆的比例达到 80%。到 2020 年底，全区新增和更新的公交车中电动车比例达到 70%，兖州城区新增巡游出租车中电动车比例达到 90%。	闫庆章	邮政业服务中心	陈亮
		徐博	线路所、出租车所	张国庆、史秀剑	

任务目标		任务内容	责任领导	责任部门	责任人
运输结构调整	大力发展智慧交通	推进物流信息平台建设。认真开展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指导网络货运经营者完成其网络平台与省网络货运信息监测系统的接入，进一步提高公路运输效能。	闫庆章	邮政业服务中心	陈亮
		通过科技手段提升治超水平。设治超网络工程信息系统和非现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系统，推进跨区域、跨部门治超信息资源交换共享。	徐博	交通监察大队	白海林
	强化油品质量和风险管控	制定出台《济宁市兖州区落实“四减四增”要求严厉查处黑加油站点工作方案》，发挥相关职能部门作用，进一步加强执法联动、协调配合，依法严厉查处非法经营、储存、运输成品油行为，确保完成“四减四增”确定的成品油市场监管工作任务。	徐博	交通监察大队	白海林

---

济宁市兖州区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0年9月30日印发

---